

中國人壽中心地下大堂 安裝弧形顯示屏工程

招 标 文 件

招标项目：中國人壽中心地下大堂安裝弧形顯示屏工程

招 标 人：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9 年 12 月 3 日

目 录

- 一、致投标人
- 二、投标须知前附表及投标须知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五、评标
- 六、中标与签约
- 七、技术要求与规范
- 八、工程保修
- 九、其他补充说明

一、致投标人

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就其所属的中國人壽中心地下大堂安裝弧形顯示屏工程进行公开招标。

本招标文件是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本招标工程的特点和要求编制的。招标文件的编制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招标文件的内容已清楚地反映了工程的规模、性质以及商务和技术要求等。

投标人须在遵循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的前提下，编制投标文件。

- （一）项目名称：中國人壽中心地下大堂安裝弧形顯示屏工程
- （二）项目地址：九龍紅磡紅鸞道 18 號中國人壽中心
- （三）招标人：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林國聰

电话：+852 3713 0162 电邮：andrewlam@chinalife.com.hk 或

联系人：譚瑞聯

电话：+852 2835 0234 电邮：patricktam@chinalife.com.hk

二、投标须知前附表及投标须知

(一) 投标须知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工程名称	中國人壽中心地下大堂安裝弧形顯示屏工程
2	承包方式	设计与施工总价包干 （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工程直接费、间接费、措施费等与本项目工程相关的工程费用）。
3	设计要求	设计须考虑日间、夜间等不同场景的设计；设计方案应符合实际，能够通过政府部门审批，切实可行。 充分利用原有结构进行设计
4	产品寿命要求	关键产品使用寿命 8 年以上
5	质量标准	本工程设计及施工必须符合国家及当地政府主管部门规定的相关规范标准和规定，满足行业及规范验收与节能环保要求。
6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 P2.5 户内全彩 LED 弧形显示屏 1 块，尺寸约为 5.04m x 2.88m（约 14.52 m ² ）。 LED 弧形显示屏钢结构支架尺寸约为 7m x 3.80m，顯示屏以外部分需要由木質材料修邊。 闭路电视移位工程包括在内（位置待定）
7	产品要求	整体屏幕比例为 9：16 当屏幕分割时，每个分屏比例为 16：9 手机电脑无线投屏功能，手机电脑远程控制功能
8	工程要求	电线及网线铺设工程必须諮詢大厦指定承建商（联系方式请联系大厦物业管理处），铺设方案需大厦物业管理处批准。

		立柱墙身云石开孔由投标人承包。 电脑控制设备须放在 1 楼机房。 投标人需要提供及安装音响设备，包括喇叭，线材和其他相关器材，并且能满足以下要求： - 当屏幕显示为一个整体垂直大画面后，可供选择播放画面的声音频道。 - 当屏幕分割成三个横向小画面后，可选择单个或多个对应画面的声音输出。
9	工期要求	须在 45 天内完成施工，否则需付延迟工程金（5000 港币/天 x 延迟工程天数）
10	工程报价方式	根据图纸及标书有关技术规范，以总价包干方式报价。（以亮灯完工为标准，除总包干价外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11	投标有效期	为： <u>90</u> 个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2	投保的第三者责任保险	每次事故的赔偿限额为港币三千万元整 (HKD30,000,000.00) 及保险期内无上限保险总额。投保人须包括招标人及其代理人。
13	踏勘现场	2020 年 1 月 24 日 上午 10:00
14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一式四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文档一份，（电子版文档以 U 盘或光盘形式提交，并注明项目名称及投标人企业名称）
15	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0 年 2 月 5 日 中午 12:00 地点：香港红磡红鸾道 18 号中国人寿中心大堂投标箱
16	评标方法	邀请投标人现场进行讲解并由评审团进行打分。
17	投标要求	递交投标材料时， 需将投标文件（含光盘）放于信封中，密封投送。

(二) 本次招标的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中國人壽中心地下大堂安裝弧形顯示屏工程

2、项目概况：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相关内容

3、招标范围及内容：

本次 LED 弧形显示屏工程应遵循香港政府有关建筑和装修规范的要求，确保设计通过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审核并获得审批，具有可行性及操作性。同时应详实的表达设计意图。

(1) 设计要求:

a. 报价人提供的成套 LED 显示屏、控制系统和配电系统的设备和材料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技术标准的规定，并应提供合格证书和质量验证: 1) 3C 证书; 2) CE 证书; 3) ISO9001 质量管理证书; 4) RoHS 证书;

b. 报价范围包括本询价范围内容的成套户内全彩 LED 显示屏及相关附件的设计、制造、包装、供货、运输(包括装卸)、保险、仓储、定位、LED 显示屏现场拼装、钢结构支架现场拼接、散热装置安装、线缆敷设及接线、单体调试、系统调试及试运转、单体验收、配合建筑物分阶段验收和整体验收、配套编程操作软件和配件(用户可以远程控制产品)的提供、技术资料和图纸的提供、培训(包括配套操作软件的使用)、售后服务、质量保证期保障及其它相关服务等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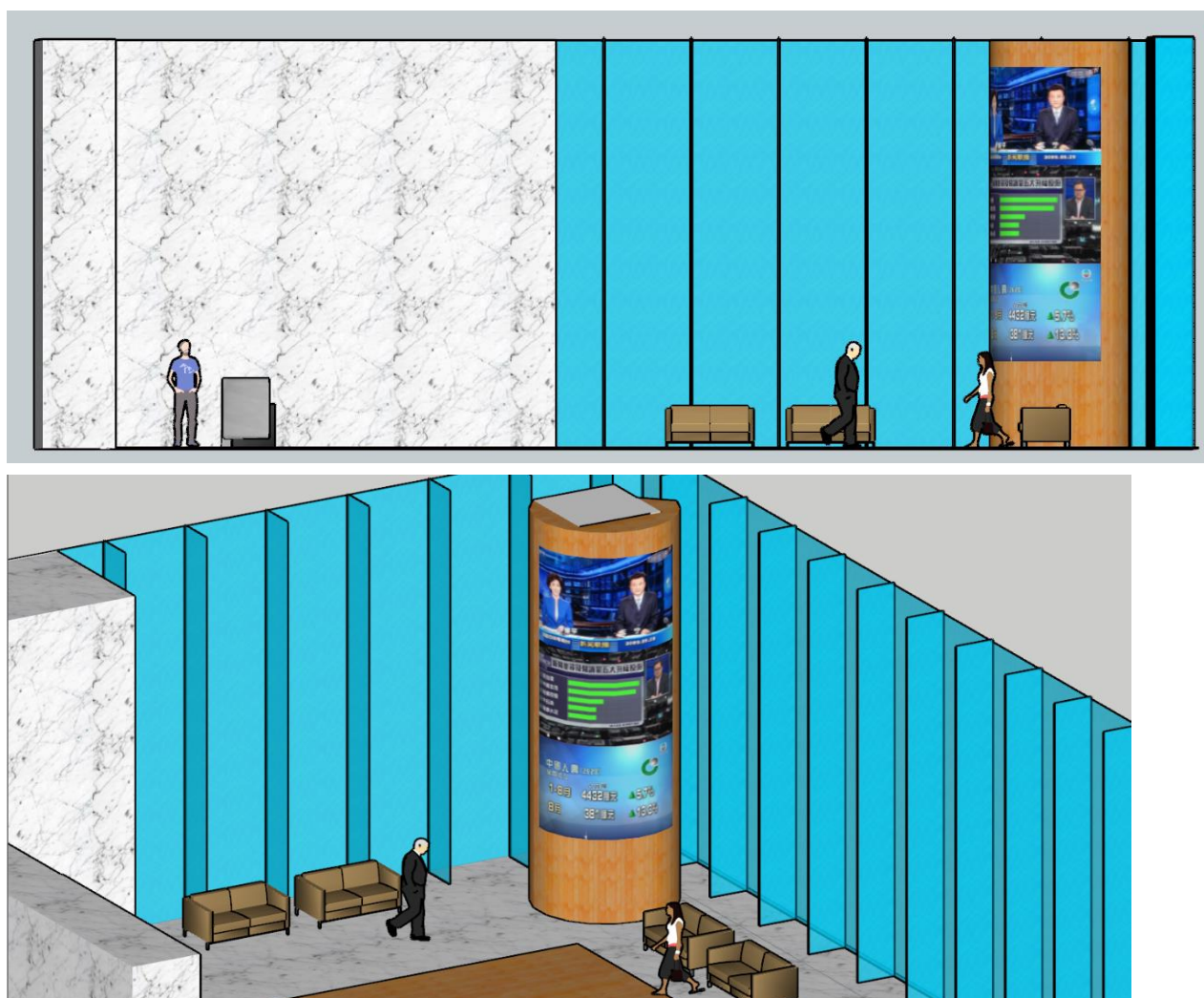
c. 本次询价范围的户内全彩 LED 显示屏及相关附件采购清单详见 - 產品需求一览表。设计图及采购清单所提供的货物型号只作为参考，报价人可在满足设计要求、询价文件技术要求的前提下，提供报价人的定型产品，并根据工程地点、环境相应设有三防措施(防潮、防腐、防锈)；

d. 报价人需提供成套户内全彩 LED 显示屏及配套系统控制设备和相关附件，其中，成套户内全彩 LED 显示屏组成包括但不限于发光管、芯片、驱动芯片、模块(模组)、箱体、开关电源装置 (双电源的设计)、散热装置、恒流驱动装置、控制系统的发送卡和接收卡、高清视频处理器、播放软件 (画面能够自动更正)、电脑、钢构支架、配电控制柜、配电线缆、信号线缆、线管及保证 LED 显示屏正常使用的零配件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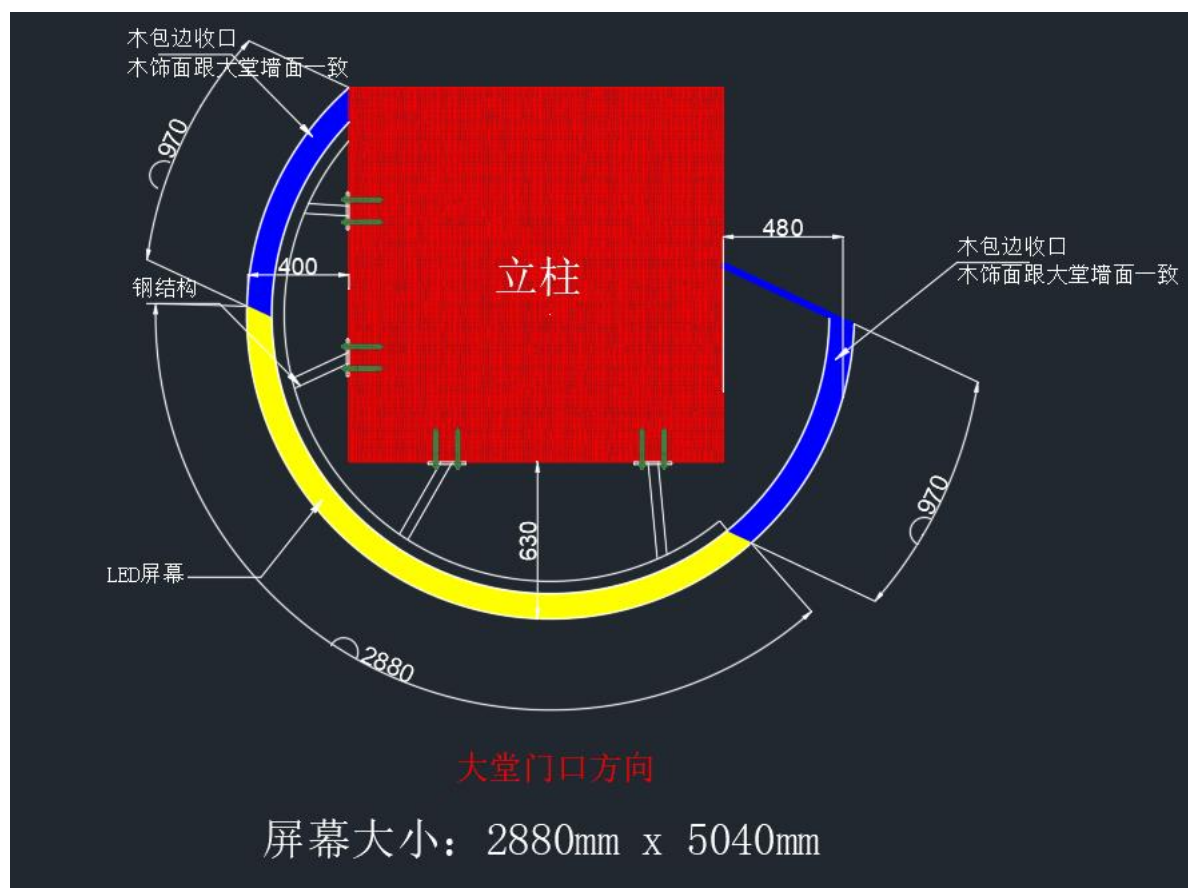
e. 报价人必须提供满足质保期内正常运行所需的配件；

f. 报价人必须提供必要的、全新的、完整的检测与维修所需的附件、中文操作手册各 1 套，相关费用包含在总报价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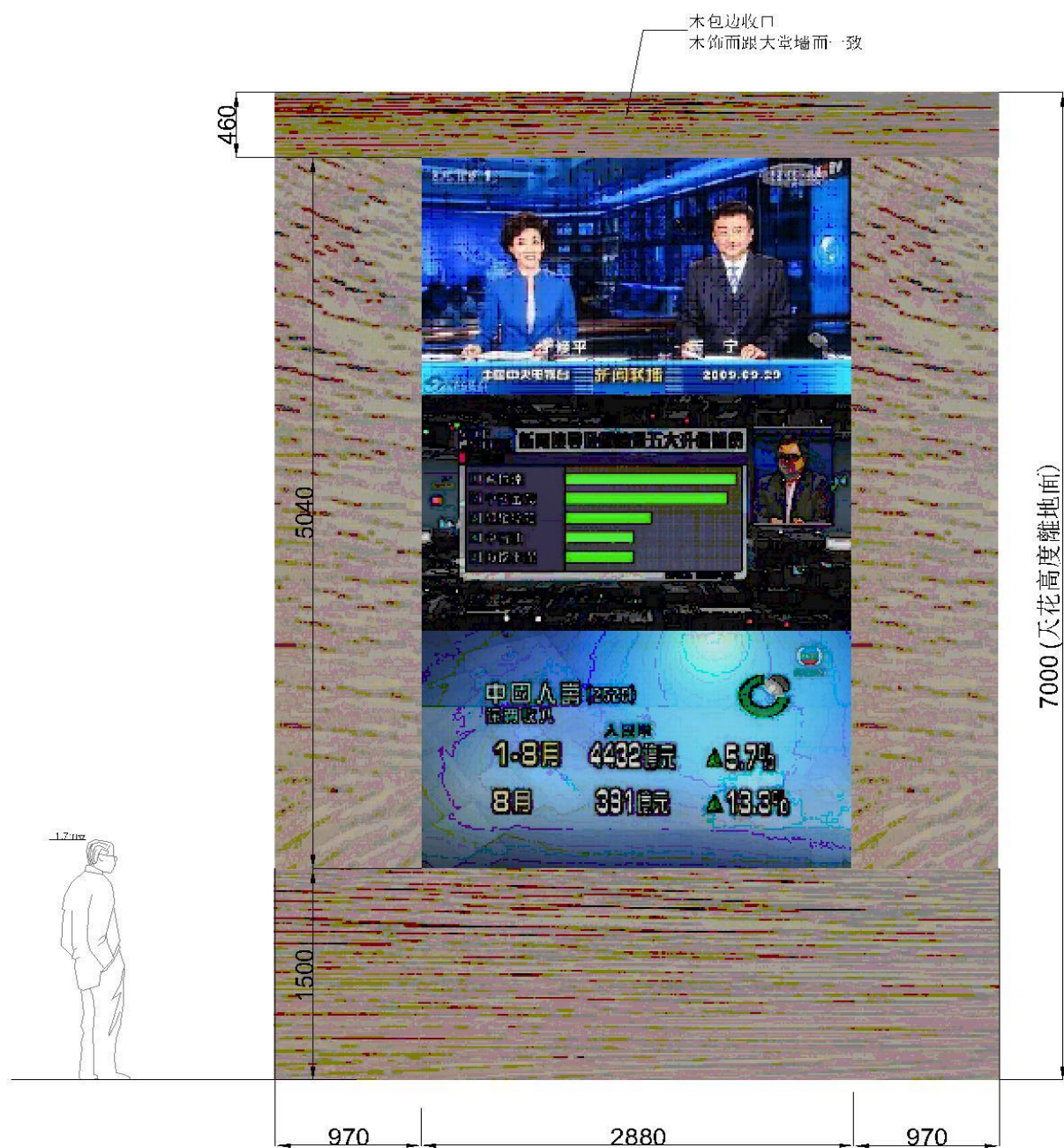
效果图



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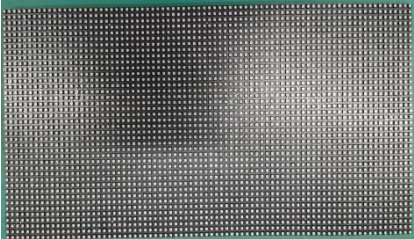


立面图



屏幕大小：2880mm x 5040mm

产品需求一览表

项目		技术参数	产品图片
模块规格	像素点类型	全彩	
	像素点配置	1RGB	
	模块尺寸	240mm*120mm	
	模块材质	PCB	
	模块底壳	防阻燃底壳	
	LED 灯封装形式	SMD1515 (国星灯珠)	
	像素点密度（点/m²）	160000	
	物理间距	2.5 mm	
	模块像素点	96*48	
	扫描方式	1/24scan	
	驱动 IC	ICN2153 / 5153	
	电源电压	5V	
	最大功率	14W	
	最大电流	2.8A	
	工作温度	-25℃ - +70℃	
箱体规格	材质	铁箱 + 防阻燃底壳	
	颜色	黑色	
	尺寸	2880W x 5040H	
	箱体像素点	1152 x 2016 = 2322432 像素点	
	模块数量	504	
	白平衡亮度	~800cd/m²	
	水平视角	140 degree	
	垂直视角	120 degree	
	平整度	< 1mm	
	模块间隙	< 1mm	
	单个箱体重量	根据箱体实际	
	最大功率/m²	550W	
	帧速率	≥60Hz/s	
	刷新频率	3840Hz	
	灰度等级	16 bits	
	输入信号	RF,S-video,RGB,RGBHV,YUV,YC&Composition,e	
	平均故障间隔时间	>10000 hours	
	使用寿命	>100000 hours	

室内全彩 LED 弧形显示屏(P2.5)及配套附件设备报价及工程明细表

货币单位：港币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材质	制造商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1	户内全彩 LED 显示模组 (P2.5)	国星灯珠							
2	钣金铁箱箱体								
3	模组供电电源	明纬							
4	中控电脑(带专用显卡&显示器)								
5	系统发送卡	灵星雨-或诺瓦-							
6	系统接收卡	灵星雨-或诺瓦-							
7	视频处理器	灵星雨-或诺瓦-							
8	远程控制播放器	灵星雨-或诺瓦-							
9	3x2.5 平方铜线电线								
10	信号网线								
11	播放软件								
12	钢结构支架材料								
13	木结构包边及木饰面								
14	大厦指定承建商 (电线及网线铺设工程) 施工费用								
15	闭路电视移位工程 (位置待定)								
16	项目施工费用 (包括场地保护和施工期间清理)								
17	保险								
18	质保期后第一年维修费								
19	质保期后第二年维修费								
20	质保期后第三年维修费								
21	拆除已有木壳样板								
22	其他								
	合计：								

(2) 施工管理要求

a. 施工包干价须包括但不限于全部相关材料、设备、人工、运输与装卸、总承包管理协调、LED 弧形显示屏系统调试等工作事项，以及本项目招标书未指定但属完成本项目工程所必要的相关所有材料、设备、人工、运输与装卸、施工现场监督等一切与 LED 弧形显示屏施工有关的工作。

b. 投标人应提供合理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管理计划，科学安排施工进度，确保建设单位的进度需求，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具体明确的质量保证措施、防护和安全保障措施、环境保护及文明施工措施等。电力电缆应符合当地机电工程处或政府其他相关主管部门的标准要求；

c. 施工组织方案应包括以下内容：主要施工方法、工程投入的主要设备、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施工进度表、项目管理配置情况、劳动力安排计划等。投标人须考虑本照明工程有一部分管线须配合地下大堂设计，另外还须考虑本建筑物结构及外观的特殊性。

d. 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说明并包含以下要求：

1) 运行维护：对售后服务及系统维护的技术责任作明确说明，包括系统经验收和移交后能够提供的系统运行维护支持期限、条件和支持体系等。

2) 对相关使用者的培训：培训内容与岗位范围；培训的计划安排；经培训应能达到的技能和水平。

e. LED 显示屏和线路布置要科学合理，并应充分考虑维护养护、防盗、安全等问题；

f. 本工程的施工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关规范标准和规定。

(3) 投标单位须在投标文件提交项目的概念设计，项目包干价及施工时间表

(4)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5) 招标文件发出方式：将上载于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6) 现场勘察时间：2020 年 1 月 24 日上午 10:00

(7) 答疑方式：如有需澄清问题，请在 2020 年 1 月 22 日后联系招标人

(8)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于 2020 年 2 月 5 日中午 12:00 时之前提交至香港红磡红鸾道 18 号中国人寿中心大堂。

(三) 投标人须知

1、投标人的招标要求

(一) 投标人必须是在本港合法的注册公司并拥有本地团队，专业从事经营泛光照明设计两年，并有相应的经营和代理等资质的证明，具备独立的照明工程施工和工程管理能力；

(二) 投标人必须确保现场有足够施工班组轮班施工，以保证项目工程如期完工；

(三) 投标人于本地甲级商厦完成外墙灯光设计及施工项目，并需附上有关之合同副本以供审核。

(四) 投标人应提供下列资料：

(1)、公司简介、商业登记、公司注册证明（必须提供复印件）；

(2)、投标人在近期 2 年在香港已完成或正进行的建筑主体照明设计、户外泛光照明工作施工总承包工程

(3)、投标人中标后的工作范围

1) 与大厦物业管理处的协调与沟通，开工许可证的申请；

2) 与本项目工程有关的需向政府或相关主管部门报建报审的申请工作;

3) 根据招标人批准的设计文件, 开展现场施工。

2、施工现场的勘察、保护与施工之安排

(1) 由于工程施工现场已具备基本开工条件, 故投标人在中标后必须详细考察与测量施工现场, 修正设计文件, 报项目经理及招标人审核确认, 以确保工程能顺利进行;

(2) 投标人须负责保护施工现场已有建筑设施, 凡一切因投标人中标后未保护妥当而造成的施工现场已有设施的损坏均由投标人负责修缮;

(3) 中标的投标人须与本项目所在地的管理单位及周边的招标人保持密切沟通/配合, 以确保工程顺利进行。

3、施工现场管理

(1) 本工程中标人为施工现场总施工负责单位, 施工现场的管理包含提供施工区域所需的二次搬运/挂绳/吊篮/临时电/水/灭火器/照明/工作台/排风/空气过滤/厕所等以符合香港特别行政区规定的环保、卫生、工业安全。工地上的管理也包含提供基本与其他的/招标人的施工单位协调。

(2) 中标人须负责制定及实施施工现场清洁及废物处理制度。

(3) 中标人须制定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制度并确保所有进场人员(招标人、项目管理公司、或其他施工单位)严格管理施工现场的施工安全。

(4) 中标人应自行解决工人的食、宿问题，不允许工人在施工场地住宿、生火做饭等。有关施工现场管理要求，中标人应事先向本项目所在地物业管理单位了解并严格执行其管理要求。

(5) 中标人于施工期间须安排一名驻场最高负责人作为中标人的代表及场地的联络人。招标人或其代理人向该名驻场最高负责人所发出的任何指示均被视为向中标人所发出。

4、设计审核，材料设备的采购

(1) 所有施工、生产图纸须得到招标人及其项目管理公司的审核批准后方可作为正式施工依据。

(2) 所有材料、设备的采购须得到招标人及其项目管理公司的审核批准后方可进场。

(3) 中标人须负责保证所有在本工程中提供的材料与设备符合设计要求，未经招标人及项目管理公司允许不得随意变更材料/设备。确保项目所采购的材料/设备均为一线优质产品。

5、培训

中标人须在工程完工后提供施工现场培训，对所设计的系统与相关的设备和材料进行说明与操作，维护培训。

6、其他

(1) 勘察现场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由于勘察现场给投标人造成的人身损害与财产损失全部由投标人承担。投标人未勘察现场或未提出要求的，则被视为已经进行了现场勘察；

(2) 凡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人被视为已充分认识和理解了任何与本工程有关的影响事项和困难等情况；

(3) 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及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交给招标人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仅供投标人参考，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5)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内容和条件等要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书没有对招标文件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因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报价可能不被考虑；

(6) 招标人不接受未被接纳投标人的查询，也不对不接纳报价原因作出解释，且投标资料将不退回。

(四) 工程质量标准及质量要求

本项目工程须严格按照香港的行業標準及相關法規规定执行，经项目验收合格并取得验收报告。如规范说明书无规定，则遵循并执行香港特别行政区建筑署出版的一般规格：《建筑物的一般规格》、当地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或机电工程处有关工程质量标准及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完工工程质量须满足设计要求，通过招标人验收并达到合格标准。

(五) 工期

严格按投标单位提交的项目时间表完工。如投标人因自身原因导致未能如期完工，招标人有权以每日 5000 元计收取罚金。

(六) 承包方式

1、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文件及其附件的内容，且充分考虑招标人的项目总体规划需求，并结合工程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工程性质、工程特点、物业管理单位管理要求等，对本项目以包施工、包质量、包材料、包工期、包安全、包调试和联合调试、包协调各方面关系、包验收合格的方式，按工程量清单计价的格式，采用**固定总价包干**的方式进行承包。

总价为包干总价，被视为已包括了图纸内容、工程内容、图纸深化设计、所有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间接费、管理费、利润、工程及材料检测试验费、调试费、保险费、报验费及完成本工程不可缺少的工作及责任的所有费用。除因设计变更外，合同总价将不作任何调整。（对投标人因考虑不周而造成投标预算中的缺项、漏项、少算、漏算或因填写错误而造成的损失均由投标人承担，招标人不予调整。投标报价中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各类风险因素，合理的优惠报价投标）总价还包括由政府或当局征收有关本工程之税项、关税及费用（包括进口物料、设备税项及费用）。

2、投标人提交的报价应在认真勘察施工现场的基础上，充分考虑项目施工过程的全部风险因素（包括但不限于物价、人工价格涨落等因素所引致的风险），并考虑必要的项目总承包管理费用、向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所需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物业管理处要求缴纳的费用、办理施工许可证的费用、其他相关手续的办理费用等）。上述费用及风险因素均包含在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当充分予以考虑。

（七）对投标人的具体要求

1、无因安全事故、质量事故、投标违规等不良记录而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不准参加同类工程的投标及施工的企业（仍在受罚期内的企业）。

2、投标人需保证供货期与供货质量的保证体系。

（八）本招标文件的组成

1、除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之外，以下附件以及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答疑纪要和其他补充修改函件，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均有约束作用。

2、投标人应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根据有关规定，其投标将被拒绝。

（九）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对招标文件任何部分若有任何疑问，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均应按照招标书中招标人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交，不论招标人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的澄清，招标人都将在投标截止日期 48 小时前以书面形式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文件寄送给所有投标人。澄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效力。

（十）招标文件的修改

1、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投标截止日 2 天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2、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上载于中国人寿海外官网，所有投标人须自行上网下载。招标文件的修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效力。投标人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经收到修改文件；

3、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

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修改文件为准;

4、招标人保证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和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72 小时前,上载于中国人寿海外之网站发给所有投标人。为使投标人在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人可以酌情后延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日期,具体时间将在修改补充通知中明确。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问价均使用中文。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他语言,但必须有中文译文,解释这些文件,则以中文为准。

2、除技术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香港法定的计量单位。

(二) 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应分为:资信标文件、技术标文件和商务标文件三部分。递交时需将招标文件放于信封中,密封及盖上公司章。投标人中标后,其提交的投标文件也将成为承包合同的组成部分。

2、第一轮:资格

资格投标文件应包括的内容:

(1) 项目工程初步概算

(2) 公司组织结构

(3) 项目经理及主要技术人员简介

3、第二轮：设计

技术投标文件应包括的内容：

- (1) 深化设计图纸
- (2) 项目工程估算；
- (3) 施工计划及施工方案；
- (4) 所有长供货周期物料清单；
- (5) 其他参与投标单位认为必须提交的资料。

4、商务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投标表格及附录；
- (2) 单价表、主要材料品牌选用表、主要材料报价表、综合单价分析表及总造价、质量保修期过后中标人提供 3 年的收费维修服务每年的保养费；
- (3) 其他参与投标单位认为必须提交的文件。

(三) 投标报价

1、本工程采取包施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直接费、间接费、措施费等的**总价包干**的承包方式，合同总价在合同实施期间内除招标人提出的变更外不作调整；如果投标人中标后在施工过程中违反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招标人有权终止施工合同。

2、投标人应当根据本招标文件及其附件的内容，以及招标人的设计规划需求，结合自身情况自主报价，投标人的报价应涵盖项目全部需求，任何错误、遗漏均由参与投标人自行承担风险和责任。

3、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合同条件和图纸。对于不清楚需完善的内容，投标人应在招标答疑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在招标人明确做法后计入投标报价；否则视为投标人在报价中已按照相关施工规范完善、计入。

4、投标报价为投标人完成招标范围内各项施工费用的总和，应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脚手架、运输机械使用费用，临时设施、垃圾清运、材料、材料试验、复检费、税费、劳务、施工配合和安全方面等所需的全部费用，以及投标人派往现场的所有人员的保险费和本工程的保险费。所报价格必须包括为完成本工程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重复计算相关费用。

5、投标人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装饰材料的市场风险。

6、投标人可根据勘察现场了解工地情况、位置、交通、存储空间、装卸限制、施工时间限制及任何其他可能影响施工报价的情况，任何因疏忽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被拒绝。

7、投标人提交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报价清单中若出现招标范围内的漏项、错项、未列项时，均视为投标人利用投标技巧，已综合在其他各单价中，以后一律不作调整。

8、投标人提交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报价清单中若出现重复计算项目时，将在竣工决算时扣除。

9、招标范围内的各分部分项工程，须按照规范编制详细可靠的施工组织设计，并在投标报价中计算各项措施费用，施工中若出现按其施工组织设计无法实施的情况，则改变施工组织设计所增加的一切费用均由投标人自理。

10、投标人对该工程只允许有一份报价，招标方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四）投标有效期

1、自开标之日起**90天**（日历日），在此期间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2、在特殊的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投标文件一式四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文档一份，（电子版文档应光盘形式提交，并注明项目名称及投标人企业名称），正、副本均需打印并分别装订成册，并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在封面右上角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电子版文档与书面文件内容应保持一致，如有不一致，以书面文件为准。

2、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投标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一览表及主要经济技术指标页必须加盖企业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授权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否则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行间插字或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加盖投标人企业公章，否则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六) 投标文件的格式、装订、密封和标示

1、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招标文件格式编写投标书；

2、投标文件的装订：

(1) 资格标，商务标和技术标分别装订成册，装订方式必须为“袋装”。

(2) 投标文件按照正本一份副本二份，以及投标文件电子版资料存入U盘合并装入一个包装袋内密封，在包装袋封面注明“投标文件”和“开标时启封”的字样，投标文件各册应具有相应的标识。

3、外封袋应写明工程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盖章、法定代表人姓名并签字盖章、地址、联系电话和投标日期。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 投标人须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及其附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做出实质性响应，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提交至指定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否则，其投标可被拒绝。

(二) 投标文件递交相关说明：

1、投标人递交时需将资格标文件，技术标文件和商务标文件放于独立信封中，密封及盖上公司章。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料复印件均需提供相关的资料原件供招标人核对方视为有效资料。

2、投标人应保证其投标资料的真实性，如发现不实或隐瞒、虚报的，招标人有权取消该投标人的投标资格。

3、本工程的招标，无需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

4、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5、招标人按本须知规定以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投标截止时间，均以修改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6、招标人将拒绝在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到的投标文件。

7、投标截止时间后，招标人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3个的，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

（三）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经提交的投标文件，并通知招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人的补充、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相关规定装订、密封和递交，并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3、投标撤回通知书可以采用电子邮件附件的方式发出，但招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此附件，且此附件应满足下列条件：

(1)附件中应有投标人的单位名称、地址、电话并盖有投标人单位公章；

(2)非常清楚地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3)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的签字或随后有经签署的确认文本；

4、根据投标须知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的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作为弃标处理。

（四）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均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属于投标文件的重大偏差，将作为废标处理。

- 1、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和地点提交的投标文件；
- 2、投标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
- 3、未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签字、盖章的；
- 4、未按照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5、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招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投标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 6、投标人名称或组织机构与资格后审时不一致；
- 7、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
- 8、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9、投标书未采用“袋装”的方式装订；
- 10、投标人报价清单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报价，存在重大漏项、缺项且在投标文件中没有说明；
- 11、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五、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

1、评标工作由招标人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人员组成。

2、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3）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二）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本着公正、合理、竞争、守信的原则择优确定中标人。评标时考虑的主要因素有：

- 1、投标报价的合理充分、细致完整程度；
- 2、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含对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作出的响应）；
- 3、投标的主要材料的品牌、质量等各项参数对招标文件要求的满足程度及其质量的可靠性；
- 4、施工进度计划与工期保证措施；
- 5、投标人诚实信用的合作态度，以及投标人提出的优惠条件；
- 6、投标人企业信誉、组织、管理体制及运作能力；
- 7、拟派项目经理的个人资历、承担责任的能力及项目组成人员及施工机械设备配备的实力情况；

8、服从本项目招标人、项目管理公司的管理规则及配合其他专业承包人施工的措施与态度。

（三）评标工作如需投标人配合，投标人必须积极参与。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澄清其投标文件。有关澄清的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为准，但不允许更改投标报价或投标的实质性内容，澄清和确认的问题须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澄清问题的答复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六、中标与签约

（一）中标通知

1、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将于14天内向各投标人发出中标与未中标通知，中标人应在3天内以书面形式回复招标人，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作为第一中标人的资格。

2、在确定中标人后，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的投标人其投标被接受。在中标通知书中注明中标人的中标标价、施工工期、质量标准及有关合同签订的时间和地点，该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时，在中标人提供了履约保证金后，招标人将未中标的结果通知其他投标人。

3、投标人应理解，投标报价并非招标人确定中标人的唯一因素，招标人亦有权对投标人未中标的原因不予解释，并把中标通知书授予招标人评标后确定的最佳投标人。

（二）合同授予

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其投标文件实质上最大限度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由评标小组依法推荐的中标人。中标人不得擅自更换投标所报项目经理、不得弄虚作假、冒名顶替，否则一经发现，招标人有权废除授标。

（三）合同签署

中标后双方签订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等均作为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

（四）反腐条款

本次招标过程禁止任何形式商业贿赂，一经发现，按如下规定处理：

- 1、未评标前将被取消评标入围资格；
- 2、已评标且被评为中标人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 3、已签约的，招标人有权单方面取消合同，并由中标人承担招标人因取消合同造成的全部损失。

七、技术要求与规范

（一）执行行业规范标准

执行香港特别行政区建筑署出版的《建筑物的一般规格》及机电工程处或政府其他相关部门有关城市灯光照明工程专业技术规范。

（二）对LED屏幕工程的总体技术要求

原则上按招标人及其项目管理公司审核批准的图纸进行施工。中标人发现图纸中有不完善的地方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经书面同意后由中标人及时完善相应图纸。

（三）材料质量要求

满足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

（四）材料的供应和验收

1、工程材料均由投标人采购，所用材料在进场时需由招标人代表与项目管理公司代表共同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

2、所有用于本工程的材料，都必须符合设计要求和法例规定的质量标准，并附有真实的出厂合格证与检测报告。进口材料还应提供海关商检部门出具的报关号及商检证明和原产地国家的国家标准。

（五）材料性能检测

1、中标人必须在材料进场后，施工前按有关规范要求，提交材料的产品合格证明书、性能检测、安全环保报告等全套资料。如果不合格，招标人或其项目管理公司有权要求投标人更换合格材料，或指定供货商，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负担，投标报价不得调整。

2、投标人应针对所施工的工程提出施工标准和施工技术方案，以及实行全程质量控制的措施。尤其对装修施工常见的影响装修质量和整体效果的问题要体现具体应对措施和方法。

3、做好成品半成品的保护，并列出具实施保护的有效措施。

4、竣工验收检查书面文件的内容：

（1）材料的产品合格证书、性能检测报告、进场验收记录和复验报告等；

（2）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验收记录；

- (3) 施工记录；
- (4) 特种材料、工件（及附件）的生产许可证。
- (5) 竣工图纸

八、工程保修

（一）质量保修范围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时约定的所有工作范围。

（二）质量保修期

1.质量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2 年（包工包料和零件免费更换）。

2.质量保修期过后，中标人仍必须为招标人提供 3 年的收费维修服务。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的项目，中标人应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的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保修。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派人保修的，招标人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保修，保修费用由中标人在保修金范围内承担。

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中标人在接到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派人保修的，招标人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保修，保修费用由中标人在保修金范围内承担。

3、凡出现质量问题，招标人应立即报告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经招标人委托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后，中标人应立即实施保修。

4、本工程项目的保修金为竣工结算总价的 5%。

5、工程质量要求达到投标文件所报的质量。若因中标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施工工期、施工安全达不到投标所报标准，则按照不合格项处理；同时中标人应无条件返修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及赔偿费用。

6、投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中工程保修服务承诺书中的内容，进行其他相关的保修服务工作。

九、其他补充说明

（一）投标人应当认真审阅和全面理解投标邀请书中所有的须知、要求、格式、条款和图纸要求，如果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不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则该投标文件将有可能被作为废标处理，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凡是获得本项目招标书的投标人，均应负责对本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内容严格保密，未经招标人及项目管理公司的书面允许，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对于本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内容等信息外泄造成招标人损失的，招标人有权向泄密的投标人追究法律责任。

（三）中标通知书以招标人的书面通知确认为准，招标人不接受未中标投标人的查询，也不对其未中标原因作任何解释。

（四）如发现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已中标的，其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

（五）招标人保留在授予合同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一投标文件及宣布投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文件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六）招标人可在授予合同之前任何时候直接进入竞争性谈判程序，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亦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七）本招标文件及其附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

-----完-----